沅委发〔2022〕17号

沅河镇政府关于印发《沅河镇2022年占补平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村（社区）：

 《关于做好耕地占补平衡工作的实施方案》已经沅河镇人民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洪江市沅河镇党委

洪江市沅河镇人民政府

 2022年5月13日

**关于做好耕地占补平衡工作的实施方案**

 为加快城乡统筹发展，调整优化城乡用地结构和布局，促进土地资源的集约高效和可持续利用，缓解建设用地供需矛盾，根据《关于开展全省补充耕地项目“回头看”检查工作的通知》（湘自资办发〔2022〕27号）要求，现结合沅河镇实际，就做好我镇区域内2022年度耕地占补平衡工作，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耕地占补平衡是落实耕地保护工作的重要内容，是对有效遏制耕地数量减少，实现耕地总量动态平衡有力举措，是确保国家粮食安全，加快推进特色农业现代化的有力保障，是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是实施乡村振兴，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必然要求，是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的应有之义、应尽之责，对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具有重大意义。同时短期内产生占补平衡指标流转可获得“超额收益”，可助推脱贫攻坚工作。开展土地后备资源普查，摸清补充耕地存量家底，实施耕地占补平衡工作，能够最大效率地利用闲置空闲资源，有效统筹城乡发展，缓解城镇化进程中资源压力。各村、各部门要充分认识耕地占补平衡工作的重要意义，有序开展工作，为促进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提供重要保障。

**二、目标任务**

我镇所需完成占补平衡面积47.23亩，依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结合各村后备资源现状，明确村组负责人，强化行政推动，完善工作保障、以确保工作有力、有序、有效推进。采取有效措施突击开展百日行动，坚决完成下达的目标任务。

**三、工作安排**

1、准备阶段（2022年5上旬）。根据各村土地后备资源情况进行测算，合理制定全区目标任务并分解到各村。各村要广泛开展宣传发动工作，组织普查，收集资料，摸清家底，保障耕地占补平衡工作顺利进行。

2、实施阶段（2022年5月下旬－2022年6月上旬）。各村是辖区内耕地占补平衡项目的组织实施责任单位，统一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项目涉及到土地复垦、耕地质量等问题，统一与市相关部门对接。

3、验收阶段（2022年6月中下旬）。项目实施完成后，由市国土局牵头组织初验，合格后报洪江市市国土局验收。复垦面积分别以上级国土部门最终验收确认的实际新增农用地面积和耕地面积为准。

**四、保障措施**

1、强化组织领导，落实推进机制。耕地占补平衡工作涉及面广、政策性强，要建立政府统一领导、国土部门业务指导、相关部门主动配合、各村广泛参与的挂钩联系工作机制。为确保占补平衡工作扎实有效开展，沅河镇人民政府为了做好耕地占补平衡工作，在全镇周列会上详细耕地占补平衡工作工作重要性，成立沅河镇占补平衡工作小组。镇党委书记赵辉为总负责人，镇长舒怡春为组长，其他联系村党政领导副组长，成员包括曾海清、蒋松柏、谢华亮、曾征、冯小军、赵自勇以及各村驻村干部。各村书记为耕地占补平衡工作第一责任人，要落实专人负责；各村挂钩负责人、相关部门人员负责分工范围内耕地占补平衡工作的有序推进。

2、各村和有关部门务必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切实增强做好占补平衡的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坚决克服麻痹大意思想，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切实把占补平衡工作做早、做实、做细，形成工作合力，确保取得实效。